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0日以电子邮件、微信通知等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2月13日在公司总部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胡颖妮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胡颖妮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如下：

| 序号 | 专门委员会名称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委员 |
|----|----------|-----------|-------------|
| 1 | 战略委员会 | 胡颖妮 | 胡颖妮、吴月平、成群善 |
| 2 | 审计委员会 | 刘慧芬 | 刘慧芬、李红喜、成群善 |
| 3 | 提名委员会 | 李红喜 | 李红喜、成群善、吴月平 |
| 4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成群善 | 成群善、刘慧芬、胡颖妮 |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均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且主任委员（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胡颖妮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洪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聘任彭智花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彭智花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陈波女士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4 日